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基甸信息 2024 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收购上海基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甸信息”）51%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赛意业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意业财”）于 2022 年 7 月完成收购基甸信息 49%股权。公司就基甸信息 2024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基甸信息系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自然人徐红、毛炳泉、王桂喜投资设立，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上海市。基甸信息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230583443267N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8,979,591.84 元。主要经营活动为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讯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开发、销售,系统集成,通信技术、网络技术、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口业务。

2020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基甸信息 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基甸信息 51%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总计人民币 81,023,722.07 元。

2022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基甸信息 49%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赛意业财以自有或自筹资金 8,600 万元人民币收购基甸信息 49%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基甸信息股权比例 100%。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基甸信息原股东上海以笏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以笏信息”）及毛彦，基甸信息核心成员张青青、陆洋、毛彦、詹晓锋签订的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基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以笏信息、毛彦及张青青、陆洋、毛彦、詹晓锋关于上海基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基甸信息原股东以笏信息及毛彦，基甸信息核心成员张青青、陆洋、毛彦、詹晓锋承诺基甸信息 2020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024.29 万元，同时约定如果基甸信息 2020 年度实际净利润不低于承诺净利润的 80% (即 819.43 万元)，则基甸信息及现有股东无需以任何形式对投资方进行补偿。

2022 年子公司赛意业财与基甸信息原股东以笏信息签署《广州赛意业财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以笏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关于现金购买上海基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 股权的协议》，基甸信息原股东以笏信息承诺：

（一）基甸信息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对应的合并报表归属于基甸信息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3,780,000 元、16,536,000 元、19,843,200 元。承诺期内各期净利润中通过单独分销软件许可、硬件设备、云租赁费或其他与主营业务无关之业务所产生的净利润合计不超过 10%， “单独软件分销许可”是指公司与同一客户仅签署软件分销协议或者仅签署软件分销及运维服务协议的情形，且上述软件不包括基甸信息自营产品 SuperModel 软件。

（二）承诺期内各期 SuperModel 相关业务（SuperModel 相关业务是指基甸信息自主研发并已获得软件著作权的“SuperModel 系统”软件及相关咨询、实施及运维等相关服务）产生的收入以当期承诺净利润为基础，按照 20% 净利润率测算基甸信息当期目标收入的占比分别不低于 10%、15%、20%（即三年承诺期内累计承诺 SuperModel 收入总额不低于： $13,780,000 \text{ 元} / 20\% \times 10\% + 16,536,000 \text{ 元} / 20\% \times 15\% + 19,843,200 \text{ 元} / 20\% \times 20\% = 39,135,200 \text{ 元}$ ）。

（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90%后剔除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余额后金额（以下简称“特定应收账款”）及主要财务指标应满足以下标准：2024 年合并报表中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特定应收账款金额不超过当期营业收入的 45% 且不超过期末净资产的 62.5%；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及扣非净利润不低于上期，期末净资产不低于期初。同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特定应收账款应当在不晚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至少收回 90%。

三、基甸信息 2024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基甸信息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634,608.34 元，超过承诺数 791,408.34 元；2024 年度通过单独分销软件许可、硬件设备、云租赁费或其他与主营业务无关之业务所产生的净利润合计为 0.00 元，占 2024 年度净利润 0.00%，未超过业绩承诺比例 10%；2024 年度 SuperModel 相关业务收入 26,358,747.54 元，超过承诺数 6,515,547.54 元，2022 至 2024 年度累计 SuperModel 相关业务收入 48,982,337.13 元，超过累计承诺 SuperModel 收入总额 9,847,137.13 元。基甸信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特定应收账款金额为 31,649,141.09 元，占 2024 年度营业收入的 39.50%，未超过承诺比例 45%、占 2024 年末净资产的 25.70%，未超过承诺比例 62.5%。基甸信息 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80,117,975.83 元，超过 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3,459,283.30 元，2024 年度扣非净利润 20,634,608.34 元，超过 2023 年度扣非净利润 3,732,288.44 元，2024 年期末净资产 123,166,789.31 元，超过 2023 年期末净资产 21,720,528.84 元。

综上，基甸信息 2024 年业绩承诺达标。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